



木兰股份

NEEQ : 838911

武汉木兰草原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Wuhan Mulan Prairie Tourism Development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21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聂权、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寒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李伟
电话	027-85008155
传真	027-85008088
电子邮箱	60264347@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whmlcy.net/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王家河镇聂家岗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31,831,442.51	262,088,859.59	26.6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5,913,968.19	103,407,713.17	2.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2	1.29	2.4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8.08%	60.5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8.08%	60.54%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3,876,364.16	91,782,850.51	13.1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6,255.02	1,785,014.55	40.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46,389.34	-47,007.65	-4,040.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81,277.33	42,434,262.79	-35.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39%	1.7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86%	-0.05%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自行添行）	0.0313	0.0223	40.41%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 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1,912,250	39.89%	-11,712,000	20,200,250	25.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829,250	19.79%	0	15,829,250	19.79%	
	董事、监事、高管	200,000	0.25%	3,904,000	4,104,000	5.1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8,087,750	60.11%	11,712,000	59,799,750	74.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7,487,750	59.36%	0	47,487,750	59.36%	
	董事、监事、高管	600,000	0.75%	11,712,000	12,312,000	15.39%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80,000,000	-	0	8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 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 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
1	吴建顺	32,917,000	0	32,917,000	41.15%	24,687,750	8,229,250
2	聂传伟	15,600,000	0	15,600,000	19.50%	11,700,000	3,900,000
3	聂权	14,800,000	0	14,800,000	18.50%	11,100,000	3,700,000
4	聂建平	10,464,000	0	10,464,000	13.08%	7,848,000	2,616,000
5	付云斌	5,152,000	0	5,152,000	6.44%	3,864,000	1,288,000
6	李伟	800,000	0	800,000	1.00%	600,000	200,000
7	宁苗	267,000	0	267,000	0.33%	0	267,000
合计		80,000,000	0	80,000,000	100.00%	59,799,750	20,200,25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吴建顺与股东聂权、聂传伟为关联方，三者系父子关系，吴建顺为聂权、聂传伟的父亲，且三人被认定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股东吴建顺与股东聂建平为关联方，两者系兄弟关系；股东聂权与股东聂传伟为关联方，两者系兄弟关系；股东付云斌与股东聂权、聂传伟为关联方，三者系舅甥关系；股东聂建平与股东聂权、聂传伟为关联方，三者系叔侄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的变更

1.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增加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 1,897,814.22 元；减少长期待摊费用 1,897,814.22 元。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相关规定，解释发布前企业的财务报表未按照上述规定列报的，应当按照本解释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需披露的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